

苏州市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吴发改价发〔2024〕15 号

关于苏州市吴江区新胜实验学校普通高中 试行收费标准的批复

苏州市吴江区新胜实验学校：

你校《核定苏州市吴江区新胜实验学校收费标准的申请》收悉。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江苏省民办中小学校收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苏发改规发〔2022〕7 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依据成本调查及征求意见等情况，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对你校普通高中试行收费标准批复如下：

一、普通高中学费最高标准为 29000 元/生·学期。

二、以上标准自 2024 年秋季学期起执行，试行二年后按实际办学成本等情况核准正式收费标准。

三、服务性收费、代收费应当遵循“家长自愿、据实收取、及时结算、定期公布”的原则，由你校根据成本合理确定。

接文后，请做好收费公示和宣传解释工作，完善财务管理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此复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苏州市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8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

抄送：区政府办公室，区教育局、区市场监管局，八坼街道办事处

苏州市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8月29日印发
